

# 淮北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 一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"三公"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432	0	430	90	340	2

## 二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北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432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60万元，增长16.13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43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2026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〈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〉》的通知（财行〔2014〕327号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430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60万元，增长16.22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340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20万元，增长6.25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车辆使用年限增加，车辆维护成本上升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的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

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90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40万元，增长80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车辆更新购置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更新执法执勤车辆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2万元，与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相关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30条、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，以及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号）和《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3〕133号）等文件规定执行。